林明良

- 現任 標柱房屋仲介經紀有限公司
- 具體事蹟:
- 擔任三興國小、大安國中、北一女中家長會委員、常務委員、副會長等職,出錢出力,為學生及家長服務。
- 2. 105年擔任師大附中家長會-會長,除本身捐款 及貢獻時間服務,並以組織力、熱誠心來募款, 換新全校220台冷氣,造福學子。



- 3. 曾擔任中華民國建築經營協會法規暨都市更新委員會及市場資訊委員 會主委一職,隨時提供不動產訊息予相關單位及人員。目前亦擔任中 華民國都更總會顧問一職,為都更法令修訂政策提供建言。
- 4. 107 年獲得台北市都發局聘書,擔任台北市「危老改建推動師」,宣導 及推動危老建築改建及都市更新業務。

陳嘉

- 現任 堡勤不動產仲介經紀有限公司
- 具體事蹟:
- 1. 擔任公司內部員工教育訓練講師,講授不動 產交易相關法令課程計60小時,受訓人數計 120人。
- 擔任不動產交易專業知識教育講師 50 小時, 服務人數 450 人。
 - (1) 擔任淡江大學經濟系企業講師
 - (2) 擔任觀音根滿基金會不動產分析講師
 - (3) 擔任財商團體講師演講不動產及法拍相關知識
 - (4) 電視節目佛教人間衛視-生活智多星來賓
- 3. 2019 年參與 BNI 商會建立不動產經紀業形象並舉辦多場講座
- 4. 2022 年加入扶輪社參投入社會公益及回饋社會
- 5. 2016 年擔任新北市都市更新推動師
- 6. 2018 年參與都市更新整建維護都更人員研習會
- 7. 擔任台灣都更協會前顧問期間公司獲得國家品牌玉山獎
- 8. 2021 年榮獲第16 屆傑出經紀人獎項
- 9. 2021 年榮獲國家金仲獎



高慧雯

■ 現任 大師國際不動產股份有限公司(仁愛營 業處所)

■ 具體事蹟:

- 擔任公司內部員工教育訓練講師,講授不動 產交易相關法令、交易安全守則、稅務課程 等計20餘小時,受訓人數計100餘人次。
- 負責居間介紹買方○○○小姐向賣方○○○
 先生購買房地產過程,因房屋漏水事件引起 糾紛,經積極邀請雙方進行協調,圓滿達成解決、順利結案。
- 3. 與賣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洽談不動產委售合約時,主動發現其母公司於二十餘年前取得之不動產因 106 年進行法人分割之故,導致出售該不動產將有房地合一新制或舊制適用之問題,嗣後積極協助賣方與國稅局溝通釐清、找到適用之法源,使賣方在出售該不動產時得以合法主張適用舊制、節稅金額高達二千餘萬元,深得客戶之感謝與信賴。
- 4. 銷售或管理符合政府相關規定,對不動產業具有提升專業形象及大眾 認同度等貢獻。
- 5. 運用雙語優勢多次參與大師房屋海外考察活動,與國外建商、同業交流學習,將國外不動產業值得借鏡之優點帶回與同仁分享,期能幫助提升業界之專業水平與服務品質。
- 6. 積極進修專業課程(政大不動產估價師學分班等),並運用專業知識協助客戶釐清不動產相關產權、贈與、繼承、稅務等問題,使客戶得據以主張其合法權益,並妥善進行資產配置。
- 7. 設計之銷售廣告具深度創意,對都市發展美學具有正面的示範引導作 用。
- 8. 多次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對不動產經紀業形象有正面助益。
- 9. 榮獲第15屆台北市傑出不動產經紀人表揚、第20屆金仲獎經紀人楷模、台北市商業會第73屆商人節表揚。



謝孟佳

- 現任 信義房屋股份有限公司(大安和平店)
- 具體事蹟:
- 榮獲第十六屆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傑出不動產經紀人」。
- 2. 榮獲第21 屆傑出金仲獎不動產經紀人獎。
- 3. 多次參與店與區的新人教育訓練給予指導與協助,建立其正確的業務觀念,促進產業健全發展。激勵學弟妹以敬業、專業、樂情、自律與學習的精神,積極進取、健康快樂地從事仲介經紀事業。
- 4. 負責居間介紹買方○○○先生向○○○先生購買大安區○○路○○段 房地產過程,因房屋漏水與壁癌引起糾紛,經積極邀請雙方進行協 調,圓滿達成解決。
- 5. 負責居間介紹買方○○○先生向賣方○○○先生購買房地產過程,主動調查並告知買方本戶因主臥浴廁燈孔內曾有鋼筋外露情形以及其他樓層曾發生非自然身故情況,將真實的狀況使買方瞭解,以避免交易糾紛之發生。
- 6. 負責居間介紹買方○○○小姐向賣方○○○先生購買房地產過程,主動調查並告知買方有關房地產產權有私人設定之限制情況,告知一定要私人設定塗銷後,交易流程才會繼續進行,讓買方瞭解,進而避免交易糾紛之發生。
- 7. 參與社區並共同舉辦敦親睦鄰活動,協助住戶舉辦普渡、母親節音樂會、元宵節活動,增進住戶情誼交流。
- 8. 參與公司舉辦之志工活動(桃園龍潭老人長期照顧中心、紅鼻子醫生計畫、捐贈舊書等),並定期捐款給勵馨基金會,提升大眾對不動產經紀業形象以及為社會盡一份心力。